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進修學制校際選課申請單

主旨：本學生擬至 貴校跨校選讀所開課程，敬請惠予同意。

一、申請學生資料：

學生姓名：	學制系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【系(科) 年 班】
就讀學校：宏國德霖科技大學	學號：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電話：(M) (H)

二、擬修讀之外校開課資料

開課學校： 聯絡電話：	開課學制系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【系(科) 年 班】
開課學年度：	學期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1 學期隨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學期隨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 1 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 2 梯
科目名稱：	學分： 時數：
上課起訖日期： 年 月 日~ 年 月 日	
上課起訖時間：	
至外校修課原因：	

三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(本校)審查

系主任	教務行政組	教務長

四、開課學校(他校)審查

系主任	註冊組	課務組	出納組(繳交學分費)

- 【說明】
- 1、選課不得衝堂(含實習課)、學分不得超修，否則衝堂之兩科及超修科目成績，均以零分計算。
 - 2、學生選課之應繳費用，依開課學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 - 3、審核程序完成後，本校為簡化公文往返，**本申請表可替代公文**，不另行文，敬請 貴校惠予同意，以期協助學生順利修習課程。
 - 4、敬請 貴校於學期結束後，將校際選課學生修習科目之學期成績逕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務處。【地址：236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。電話：02-22733567 轉 688】
 - 5、學生完成各項申請手續後，請影印二份，連同正本送接受選課學校加蓋戳記後，一份送教務處存查，一份學生自存，正本則存至接受選課學校課務組。